

# 進香與取經：學美術者的美國經驗

Some Aspects of Studying Visual Arts in the United States



圖15-1 美國伊利諾州DeKalb市冬景，2005年攝

記得大學時代，美術系的同學們談起將來的夢想，除了各個都要成為藝術家的野心一致之外，想要發展的方向、想去的地方、想扮演的角色都很不同。當時正值政治解嚴、民主抬頭、錢淹腳目的狂飆時代，我們都相信理想可能會實現；許多同學已積極地準備外國語言，為個人的目標儲備能量。我當時不可一世，認為「前進紐約、捨我其誰？」雖然英文能力是罩門，仍勇敢地隻身赴美闖盪多年，結果，大藝術家沒當成，卻因興趣與學習之便，做了美國高等美術教育發展的研究（Wang, 2001）。回國之後，常會有朋友或學生詢問留美的種種經驗，我總是回憶起當年未做好「留學功課」，只是道聽塗說便貿然出國所遇到的許多窘境。現在各種資訊網路很發達，資料取得容易，使得留學功課變得輕鬆，但是，一些關鍵的認知價值，仍只有過來人才略知一二。

美國一向是台灣學生主要的留學國家，從教育部國際文教處（2003）的留學統計中，可以看出過去十年間，每年赴美的學生數約佔出國留學生總數的一半；2001年的九一一事件使留美的學生比例略降，但學生數仍不在少數：在1999-2002的三年間，我國學生在美就學的平均數約是每年28,900人（National Center for Educational Statistics, 2003；教育部國際文教處，2003）。雖然以上的數據無法顯示到美國學各類藝術的詳細學生數目，但是每年經由留學或遊學管道，在美國各高等教育學府或專業學校進修的台灣學生一定頗為可觀。「為什麼會選擇美國？」是一個耐人尋味的問題，它應該包括了社會價值、方便性、消費能力、文化接納程度…等多方面的因素，本文將這些因素隱喻成一種「信仰」的態度—進香與取經一來解釋不同層面的「美國經驗」。

美國的美術發展主要以紐約與洛杉磯為中心，區分為東、西兩大板塊，另外有位於中部的芝加哥，是略小於東西岸的另一個中心。

去那裏？

東岸板塊北自波士頓、紐約、南至費城、巴爾的摩與華府，是美國政治、經濟、文化的起源地，亦是學院美術發展的起始：十九世紀中葉，長春藤盟校開始將美術納入大學課程（Minor, 1994），並發展出三種類型的課程：哈佛大學強調藝術創作與藝術史兼備；耶魯大學於1831年成立第一間大學美術館並以藝術創作為課程重心；普林斯頓大學則著重藝術史研究（Efland, 1990），從此以後的百年間，美國各大學的美術課程便循著以上三個類型分別發展。紐約在二次世界大戰之後，取代巴黎成為世界藝術之都，匯集了當代藝術創作的豐沛資源，該地許多美術學校既有傳統聲譽又有前衛特色，吸引了世界各地無數的藝術尋夢者，鄰近的大城也受紐約影響，新舊藝術並行發展。



圖15-2 美國北伊利諾大學  
School of Art, 1996年攝

西岸的板塊以加州為主，有舊金山與洛杉磯兩個大都會區，這裏是美國人的「新大陸（New Land）」且是電影、娛樂事業以及高科技研究的重鎮，新藝術與外來文化的接受力很強，近年來在應用藝術與視覺多媒體產業的高度發展，使得這地區的藝術活動相當興盛，而且走在時代的前端。加州是亞裔移民的最愛，間接地成為亞洲學生選擇留學地的考量因素之一。

第二次大戰期間德國包浩斯健將Moholy-Nagy將全套教育理念移植到芝加哥（Funk, 1990），使得伊利諾州與臨近數州的藝術學院與大學美術系多少承襲了包浩斯課程架構，由於有嚴謹的訓練，這些學校的畢業生（尤其是戰後第一代）在美國各地大學任教的數量非常多（Wang, 2001），這個傳統至今仍在，幾乎成為票房保證。中部的學校多座落於地方性的政治或經濟中心，城市的格局與文化風貌有較多的差異，不像東、西岸的大城彼此有的文化上的裙帶關係。

有一些學校雖然沒有歸屬在以上三板塊中，但是它們各自發展出的學術特色，也非常有吸引力，只是學校落點不在大都會區，少了地理環境的優勢。U.S. News在2003年公布美術研究所排前十名的學校，其地理位置大致分布在東岸四所、西岸三所與中部三所，符合上述的分類。U.S. News

的排名乃根據美術科系或藝術學校之行政主管們的印象（2003, p. 89），由於沒有學術研究基礎，算是一種顧客取向（consumer-oriented）的民意調查，僅能供做概念式的參考。

美國的大學數量非常多，教育部國際文教處列有承認學校清單，然而此清單無法解釋列名學校的美術系所是否健全，美國人自己也有同樣的困擾，於是大部分學校與系所定期委託「全國美術與設計學校聯盟（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chools of Art and Design, NASAD）」做學程評鑑（program evaluation）。評鑑內容包括課程、師資、設備、行政管理與師生滿意度等等（NASAD, 1992），學校要在期限內改善缺點，否則被評定為不及格會影響到未來幾年的招生與學生的水準。以上分析可知，對我國人而言，有公信力的美國美術系所應是國際文教處的學校名單與NASAD合格學校的交集。

美術的主修領域一般分有：創作、美術史與美術教育等三大類。此三類在全美各地的研究所數量，根據2001年的調查約是：美術創作235所；美術史138所（CAA, 1995）；美術教育124所（Anderson, Eisner, & McRorie, 1998; CAA, 1995; Wang, 2001）。

另外有藝術批評、藝術治療、藝術管理…等專業主修，依學校特性歸屬於上述三類或是其他特性接近的系院。美國的藝術科系為了適應大學的學術格局，將主修領域分得非常專業且有完整的課程，以便與其他科系平起平坐。譬如，在台灣美術系的西畫組可以涵蓋一切與西方美術有關的課程，在美國任何一個基本規模的美術系，至少會提供素描、繪畫、雕塑、陶藝與版畫等五種主修（Wang, 2001, p. 86），如果學校有更多元的專業師資，便會規劃更多的主修領域。學生通常在研究所入學時，就明確鎖定自己將專攻的領域，課程輔導老師（advisor）也會根據個別學生的需求，建議修課的順序與內容。

美國的研究所全是申請入學，其遴選學生的主要依據是「作品集」—展現申請人學習意志與學術實力的創作檔案（從前都以幻燈片為主，最近開始接受電子圖檔）。若作品集脫穎而出，遴選委員會進一步詳讀推薦信或與申請人通話，甚至安排面談，以確保申請人與本系是否有共識，也就是試探彼此是否「來電」。外國學生在入學前很難有面談機會，完全靠作品集的水準代言。

在學位授予方面，由於美國沒有一個統一標準，其學位名稱與修業內容差異極大，即使具有相當公信力的大學美術聯盟（College Art Association,

學什麼？

CAA）或NASAD等組織，也只能提供大原則的規範。就學位的「學力」衡量，可區分為：

- 1) 學分型碩士學位，修畢學分（一至二年，30-36個學期學分或45個學季學分），通過檢定即得學位，論文的要求不嚴格。例如：主修創作的藝術碩士 Master of Arts (M.A.)；美術教育碩士有M.A.，Master of Science (M.S.) 或是Master of Education, (M.Ed.)，以取得教師資格為主。
- 2) 研究型碩士學位，除了有前項的修業規定之外，還要提論文並通過口試，這類學程通常會有博士班課程供作升學發展。例如：美術史、美術教育或其他藝術學科領域所提供的碩士學程，其學位名稱與前項類似。
- 3) 美術創作碩士，Master of Fine Arts (M.F.A.) 是美國大學界授予創作類的最終或最高學位 (terminal degree)，其畢業學分數大約是一般碩士學位的兩倍，相當於博士班學程，要求的學、術科課程有一定的比重，其目的在培養「專家級」的創作者。取得M.F.A.的新鮮人在應徵大學教職時與博士同級，能以助理教授資格受聘。M.F.A.學位成為公認的最高學位乃源於1959年的「中西區大學美術會議 (Midwest College Art Conference)」，當時有精彩的學術定位辯論，最後基於美術創作的技術取向特質，選擇了這個學位名稱，一直沿用到今日 (Wang, 2001, pp. 27-30)。
- 4) 博士學位，分有哲學博士Doctor of Philosophy (Ph.D.) 以及教育博士 Doctor of Education (Ed.D.)。這兩種學位都有份量可觀的研究法、理論及主修領域等課程，最大的不同在於博士論文的寫作形式與鑽研的議題 Ed.D.是教育類的專屬學位，研究範圍著重在教育的實務與應用層面； Ph.D.研究的範圍著重在提出新的觀念（觀點）或新的發現（發明），簡言之，取得哲學博士就要成一家之言。最近幾年，有少數學校開設以跨領域為主或強調創作的「藝術博士」課程，體制尚未成熟，目前仍無法評估其定位。

### 怎麼學？

有一位剛赴美進入M.F.A.學程的朋友寫E-Mail回來納悶地問說，研究所的老師都沒有「教」什麼，只是讓同學們自由地創作，顯然他尚未將自己調適成美國的研究生，這應是習慣於「老師教、學生跟」的台灣學生共有之形式化上課的刻板概念。在美國，美術系的老師除了在基礎課程有既定的教學進度外，在進階課程通常是扮演諮商者的角色；也就是老師只在學生需要時提供協助，其餘時間學生要主動學習，自己發現並解決有意義的學

術問題。雖然美術的學、術科的性質不同，課程內容差異頗大，但教學理念很接近，都在培養學生治學的基礎與專業知識應用的能力。學生在研究所進修，既然是比大學教育更進階，老師的協助當然更處於被動，通常只是觀念上與知識上的交流，重點在啟發學生尋找符合自己特質的學術問題，在術科創作上即是探討作品「本質」的問題。亞洲籍的留學生在M.F.A.學程中，通常有技術能力上的優勢，老師與同學反而會挑戰他們在創作理念上的深度與廣度問題，促使他們由多元的角度思考藝術的價值。

與我同期的朋友到美國主修美術史，一開始就接受震撼教育：先是每週上百頁的預讀功課，再來是上課聽講消化不良，最後是永遠遲交的報告。挫折之餘無處抱怨，只好怪以前在台灣上美術系的課都太輕鬆，不知學問為何物。主修美術類學科，除了要克服語言的壓力之外，還要融入西方人閱讀與思考的節奏，尤其要重視思路的邏輯與架構，此乃是學術訓練的基礎，這個態度就是所謂的「科學精神」。我曾與美國大一的學生談如何應付學校的功課，他們每週在通識與美術史科目所需要閱讀的份量非常可觀，老師們就是用科學的方法建立他們的知識體系，面對這些功課，已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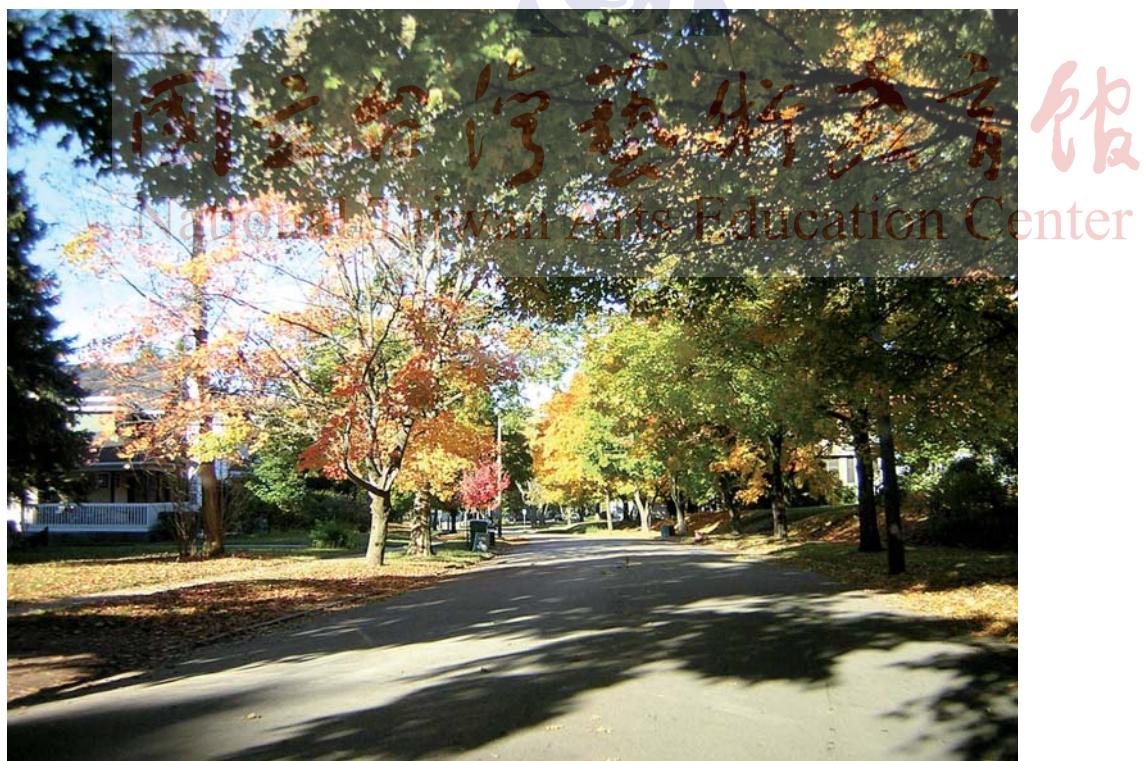


圖15-3 北伊大秋葉紅，2004年攝



- 圖15-4 美國北伊大校園一隅 ©王士樵1997  
► 圖15-5 坐私人飛機鳥瞰北伊大東側，1996年攝

## 國立台灣藝術教育中心

National Taiwan Arts Education Center

竅的人甘之如飴，未開竅的人則怨聲載道。我們亞洲學生一向以爲做學問就是要拼命地「吞」書，不論懂多少，總覺得寫出來的東西要洋洋灑灑、富麗堂皇才夠份量，美國學者比較傾向精準的用詞與完整的表達，篇幅長短並非衡量學術能力的重點。

不同背景的學校散發著不同的風格與氣質。不知內情的人常會以學校排名當成選校指標，其實，學校的質性是否適合自己的發展，才是需要考慮的。舉例來說，一個以「抽象表現」風格為主體的教師群，大概不會收一個熱愛古典寫實技法的學生，因為學校的課程與資源都無法滿足該生的需求，如果此學生的入學申請被拒絕，不是他的水準有問題而是校方的自知之明。有一位芝加哥藝術學院（The School of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的老師曾說，該校在「時間藝術系（Time Art）」成立的第二年，刻意收一批完全沒有美術背景的學生，做一個教育實驗，比較科班與非科班出身的研究生，在新形式的創作學習上有何不同的表現（personal communication, 1998）。如果當年一位已很成熟的創作者衝著芝加哥藝術學院是年度排名第一的招牌申請該系，有可能會失望而回。

很多到紐約學藝術的人認爲紐約就是藝術世界的全部，一定要住在市中心，即使生活空間與經濟皆不充裕，也不願遷往郊區更遑論住到其他城

市。紐約的確有非常特殊的魅力，在任何一條街上行走都會經驗到許多「從前沒見過，別處遇不到」的人、事、物，難怪我的朋友與一群人狼狽地住在伸手皆碰壁的小房間裏，卻很享受他們的藝術家生活。另一位畫家朋友則滿意自己能夠在舊金山落腳，他認為住在那裏形式上是美國，生活形態上卻很台灣，既可以圓美國夢又可以處在華人的世界，真是兩全其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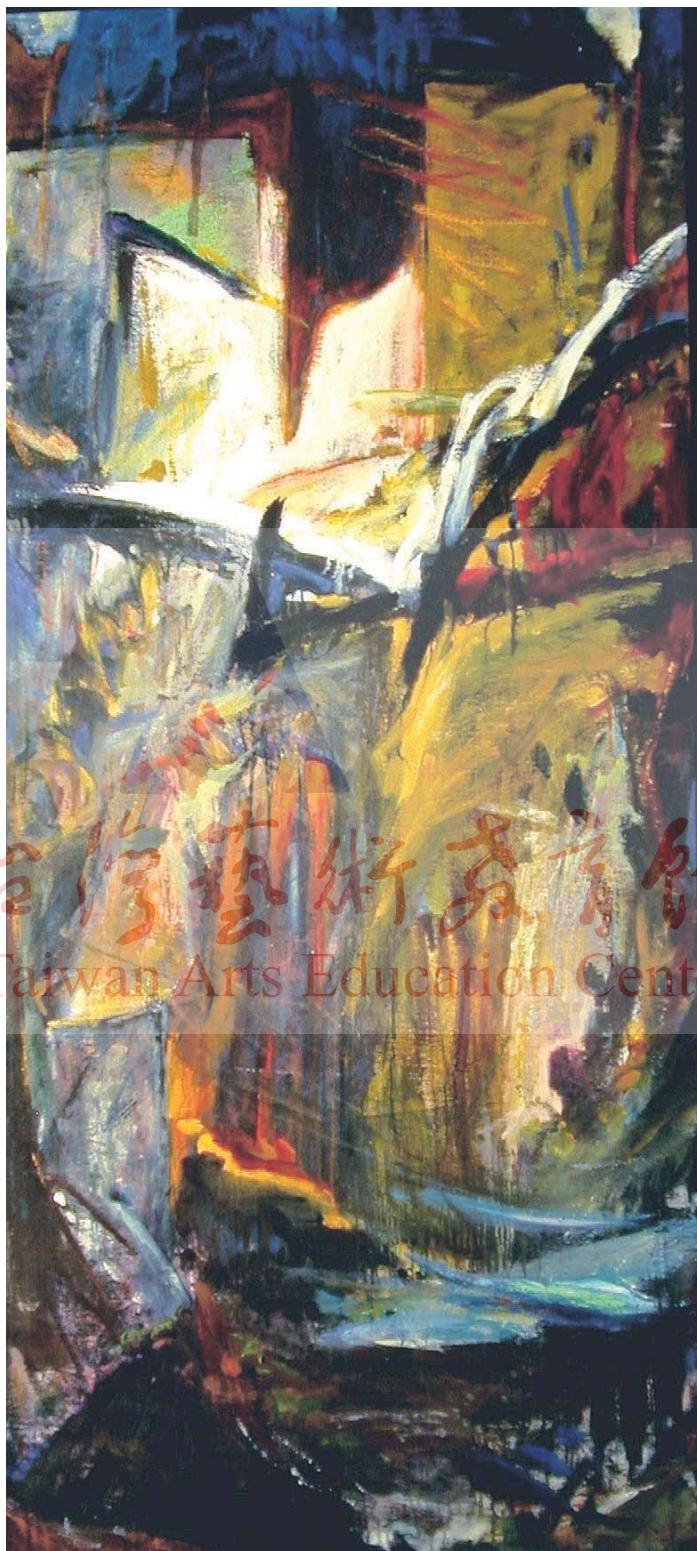
就精神面而言，在國外求學是一種抽離的經驗。從熟悉的環境與母文化中跳脫至陌生的世界，人的觸角與細胞會因此變得比較敏銳，是重整自我的契機，很多人仰賴「出國充電」，以求新求變就是這個道理。在抽離的過程中，人一方面在適應新環境，是「迎」的心境；一方面也在反芻原有的、隨身而來的舊東西，是「送」的心境，如此一迎一送便營造出新的態度與價值觀。在這新舊轉換之際，人的判斷力與意志力是個人改造的重要關鍵：有人選擇全面革新、有人選擇舊瓶裝新酒、也有人選擇只換標籤。此引喻呼應了本文標題「進香」與「取經」的不同，有著勁道的區別。

做什麼？

就生活面而言，留學是難得的人生體驗。在美國的大學城中總會有以下景象：同一個國家來的留學生，除了上學時間是用美國方式，其餘時間都與自己同胞聚在一起，說本國話，吃本國菜，甚至看本國的影片。「物以類



國立台灣藝術教育館  
National Taiwan Arts Education Center



- 圖15-6 紐約·大峽谷 ©王士樵1995
- 圖15-7 紐約時代廣場，紐約·大峽谷一作的發想源，2003年攝

聚，人依族聚」是常情，不過也有人不樂此道，筆者便是一例。我就學的系所幾乎沒有華人，整天與美國老師、同學混在一起，這些朋友無形中傳遞出許多屬於他們的文化性格，我也釋放出「台灣精神」回饋。此種「台灣精神」的交朋友方式有不錯的回響，我所屬之接待家庭的爸爸就不只一次感慨地說，他在美國土生土長五十多年，但是真正讓他窩心的好朋友竟都是台灣人。他送給我的離別禮物，是駕著他的四人座飛機到芝加哥上空盤旋一圈，然後飛到一處只有飛機能到的餐廳大吃一頓。

就眼界而言，留學是培養個人宏觀氣度的好機會。在美國的課堂上，可以參與真正的校園民主—學生與老師都尊重彼此的權利與義務。有一次作品評鑑，老師試著想像並解讀作者的表達意圖，這位作者仁兄不給面子，一概否認老師所言，強調他的作品不可以如此被檢驗，結果引起全班一場藝術本質的激辯，下課時大家意猶未盡，相約酒吧再續，結果，老師也出現在酒吧，大伙兒飲酒狂歡根本忘了先前的尷尬。這堂課是在溝通不同的評賞觀點，老師與學生的言論有著相同的份量，因此大家都能拿捏語氣的尺度，而沒有情緒性攻擊。在美國接觸到的人、事、物總是和自己家鄉不一樣，可以增廣見聞；我剛到紐約時，曾經將曼哈頓的摩天高樓比喻為人造的文明大峽谷，既豐富又充滿挑戰，自己則是一隻不知天高地厚誤闖入紐約大峽谷的無名小鳥，迷失卻又留戀在其中。這種心情後來一直伴隨我到處旅行，每到一個陌生的地方，便有遊遍它的渴望，我的生命情調就在一段段的旅途中，產生有趣的化學變化。

一般人的印象都認為學美術是一件「高成本低回饋」的差事，到國外去學藝術（不論是學科或術科）更是「血本無歸」的投資。為什麼要出國學藝術呢？有人的留學經驗是寂寞孤征，是去實現生命中的一個偉大夢想，不論結果是功成名就或是一事無成，都無損「取經者」的壯志；有人的留學經驗是到此一遊，是去完成一段必經之路，不論留下什麼痕跡，也無損於「進香者」的歡愉。

許多留學時的經驗並不會在留學當時產生特別的意義或價值，而是需要「事過境遷」之後，才能顯現出來；由於時空的轉變，留學的印象會逐漸內化，成為一個抽象的記憶，最後形成有個人特質的處世態度與行事風格，印證了留學的「信仰」價值。

本文節錄自與王瑞青合著美育135期，進香與取經：留美學藝的一些觀點，pp. 12-23，2003。





國立台灣藝術教育館  
National Taiwan Arts Education Center